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711号）。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498.7677万股，占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99.3142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99.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6年8月13日（T-1日，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7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深能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深能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深能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深能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深能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524744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八届五十二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7月30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全体董事均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详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2026-028）），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李倬舸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倬舸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李倬舸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李倬舸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董事会收到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李倬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倬舸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倬舸先生履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李英峰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盛杨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情况：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核通过了盛杨怿女士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盛杨怿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欧阳绘宇董事作为考核对象回避表决此项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册亨县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公司深能西部能源（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能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册亨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册亨公司）拟投资建设册亨县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0,579.1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2,145.83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西部能源公司拟为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9,645.83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00万元增至人民币12,145.83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2.册亨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24年10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7MAE2FPHG3D。

法定代表人：朱昌存。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册亨县者楼街道环城路祥瑞小区D1栋1层1-1-4号。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水资源管理；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部能源公司持有100%股权。

册亨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册亨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938.54	938.13
负债总额	37.67	37.68
所有者权益	900.87	900.45

项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0.44	0.61
净利润	0.42	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1	-4.03

3.西部能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14年6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309319976X。

法定代表人：王亚军。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4,981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青羊大道99号37栋19层190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水资源管理；合同能源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股东情况：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67.9%股权，公司持有32.1%股份。

西部能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西部能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838,725.71	843,254.97
负债总额	331,991.32	335,441.81
所有者权益	506,734.39	507,81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05,035.21	506,055.39

项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10,179.95	76,243.77
利润总额	-759.10	-30,19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7.11	-32,13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07	45,922.04

4.项目基本情况

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册亨县弼佑镇、双江镇境内，属贵州省2024年度获批风电建设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100兆瓦，拟安装16台单机容量6.25兆瓦的风力发电机组。

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0,279.1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2,145.83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西部能源公司拟为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9,645.83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00万元增至人民币12,145.83万元。

5.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投资建设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符合公司大力发展清洁绿色能源的发展战略，并将有效提升公司在西部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西南地区新能源市场，强化“绿色、环保、可持续”的品牌形象。

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存在电价波动、成本与造价波动等风险。公司将通过合理参与贵州省机制电价竞价、优先签订中长期合同锁定价格、积极申请绿电认证资质、锁定设备造价、细化工程设计等措施降低风险。

6.董事会审批情况

（1）同意册亨公司投资建设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0,922.4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2,214.49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2）同意西部能源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12,214.49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145.83万元（为西部能源公司因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4,360.32万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册亨县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公司西部能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册亨公司拟投资建设册亨县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58,759.39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1,781.88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西部能源公司拟为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11,781.88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360.32万元（为西部能源公司因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6,142.2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2.册亨公司基本情况（详见（三）2）

3.西部能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三）3）

4.项目基本情况

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册亨县双江镇、秧坝镇境内，属贵州省2024年度获批风电建设项目，总装机容量100兆瓦，拟安装16台6.25兆瓦的风电发电机组。

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0,922.4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2,214.49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鉴于册亨公司的资金情况，本次拟由西部能源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12,214.49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145.83万元（为西部能源公司因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4,360.32万元。

5.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投资建设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符合公司大力发展清洁绿色能源的发展战略，并将有效提升公司在西部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西南地区新能源市场，强化“绿色、环保、可持续”的品牌形象。

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存在电价波动、成本与造价波动等风险。公司将通过合理参与贵州省机制电价竞价、优先签订中长期合同锁定价格、积极申请绿电认证资质、锁定设备造价、细化工程设计等措施降低风险。

6.董事会审批情况

（1）同意册亨公司投资建设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58,759.39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1,781.88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2）同意西部能源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11,781.88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360.32万元（为西部能源公司因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6,142.20万元。

5.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投资建设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符合公司大力发展清洁绿色能源的发展战略，并将有效提升公司在西部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西南地区新能源市场，强化“绿色、环保、可持续”的品牌形象。

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存在电价波动、成本与造价波动等风险。公司将通过合理参与贵州省机制电价竞价、优先签订中长期合同锁定价格、积极申请绿电认证资质、锁定设备造价、细化施工图设计等措施降低风险。

6.董事会审批情况

（1）同意册亨公司投资建设秧坝者木汤风电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58,759.39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11,781.88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2）同意西部能源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人民币11,781.88万元，增资后册亨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360.32万元（为西部能源公司因弼佑洛江风电场项目、双江朗达风电场项目向册亨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6,142.20万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证明文件；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证明文件。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8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深能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深能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深能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深能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深能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深能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524744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董事会八届五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李英峰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盛杨怿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一、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李倬舸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倬舸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李倬舸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李倬舸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董事会收到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李倬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倬舸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倬舸先生履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李英峰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盛杨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盛杨怿女士简历如下：

（一）盛杨怿，女，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深圳市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策法规处处长，中共深圳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处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盛杨怿女士担任副总裁期间不分管公司经营业务。

（二）盛杨怿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任职能力。盛杨怿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

1.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2.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

3.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三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5.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7.不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三）盛杨怿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盛杨怿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五）盛杨怿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六）盛杨怿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684138。

传真：0755-83684128。

电子邮箱：ir@sec.com.cn。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北塔楼40层。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核通过了盛杨怿女士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盛杨怿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同意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6-048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岭科技”）持有公司股份28,646,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7），公司股东新岭科技因自身经营需要计划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30,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

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8月11日期间，新岭科技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32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其持股比例由3.39%降低至3.0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3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新岭科技根据承诺遵守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783MACEPPY37C □不适用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江北街道猴塘社区广福东街23号总部中心C幢东楼201室-1

注：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1日，公司获悉股东新岭科技于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8月1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32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减持价格区间为3.67元/股-3.90元/股，减持总金额为12,852,455元。本次权益变动后，新岭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由28,646,439股减少至25,325,839股，持股比例由3.39%降低至3.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2,864.6439	3.39	2,532.5839	3.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07/07-2026/08/11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实施减持计划所致，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减持股东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8月7日、8月10日、8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流动性风险。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对运营资金形成持续占用。公司主要负债为银行长期借款，需依靠稳定的业务收入和及时回款以保障还本付息及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如应收账款回款持续滞后或恶化可能引发公司流动性风险。

●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比例较高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60,517,3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87,885,5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72.12%，占公司总股本的32.58%。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及时补充提供担保或未能按期偿还融资款项，质权人有权依照约定处置质押股票，可能引发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权变动，对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8月7日、8月10日、8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被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对运营资金形成持续占用。公司主要负债为银行长期借款，需依靠稳定的业务收入和及时回款以保障还本付息及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如应收账款回款持续滞后或恶化可能引发公司流动性风险。

（二）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比例较高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60,517,3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87,885,5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72.12%，占公司总股本的32.58%。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及时补充提供担保或未能按期偿还融资款项，质权人有权依照约定处置质押股票，可能引发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权变动，对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6-04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回购股份注销实施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A股回购股份47,786,169股，占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71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7,628,844,117股减少至17,581,057,948股。

●股份注销日：2026年8月12日

一、A股回购股份情况

2023年8月30日，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3年9月5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该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的股份拟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之后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若未能将回购的股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出售完毕，未实施出售的股份将被注销。2023年12月5日，海通证券披露了《关于A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该次共回购A股股份41,507,467股。

2024年1月30日，海通证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2月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该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亦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的股份拟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之后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若未能将回购的股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出售完毕，未实施出售的股份将被注销。2024年5月7日，海通证券披露了《关于A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该次共回购A股股份35,567,000股。

上述两次回购股份合计77,074,467股被时存放于海通证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025年3月14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完成股权层面交割，海通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公司承继及承接，上述77,074,467股A股回购股份按照1:0.62的比例转换为公司47,786,169股A股库存股，占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711%。

二、本次A股回购股份注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A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47,786,169股库存股的用途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A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2026年6月27日，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A股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截至目前，公示期已满45天，公示期间未出现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并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股份注销申请，本次A股股份注销事项将于2026年8月12日办理完成。本次A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注销数量、完成日期和注销期限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三、本次A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注销前		增减变动	本次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A股注1	14,123,084,269	80.11	-47,786,169	14,075,298,100	80.06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496,910,193	76.56	-47,786,169	13,449,124,024	76.5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15,303,000注2	0.65	-47,786,169	67,516,831	0.38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6,174,076	3.55	-	626,174,076	3.56
H股	3,505,759,848	19.89	-	3,505,759,848	19.94
合计	17,628,844,117	100.00	-47,786,169	17,581,057,948	100.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为截至2026年8月10日的公司股本情况及注销47,786,169股库存股后的情况。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注2：2025年，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回购了A股股份67,516,831股并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库存股为115,303,000股，本次股份注销后，库存股数量将变更为67,516,831股。

注3：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A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A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6-04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至8月1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gth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朱健先生，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张信军先生，董事会秘书徐岚女士，公司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至8月1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oCallCh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gth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8676798

邮箱：dshbgs@gth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240782　债券简称：24沪建Y1
债券代码：240783　债券简称：24沪建Y2
债券代码：241305　债券简称：24沪建Y3
债券代码：241857　债券简称：24沪建Y4
债券代码：243624　债券简称：25沪建Y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9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月度担保金额合计7.03亿元；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563.59亿元，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月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6.72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6年7月，因申请履约保函、农民工工资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上海